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光华控股

公告编号：定 2014-04 号

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岳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进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0,986,258.63	290,085,998.10	290,085,998.10	-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0,098,084.80	173,193,616.25	173,193,616.25	3.9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539,421.34	-24.01%	77,319,676.55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62,504.46	-77.43%	263,821.38	-9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39,532.66	658.42%	-1,074,506.62	8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3,245,556.57	193.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4	-77.41%	0.0016	-98.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4	-77.41%	0.0016	-9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13.98%	0.15%	-13.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0,424.02	政府财政奖励资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36,370.99	关联方资金使用费净额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58,873.82	珠海担保诉讼案预计偿还债务 本期所计提的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82.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5,360.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4,250.00	
合计	1,338,328.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3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5%	23,136,348	23,136,348		
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5%	20,080,963		质押	17,44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	3,493,702			
冯志平	境内自然人	1.54%	2,610,605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 穗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0%	2,375,839			
谷苍	境内自然人	1.16%	1,962,632			
陈德海	境内自然人	1.10%	1,870,000			
张献武	境内自然人	0.51%	859,700			
梁容宽	境内自然人	0.38%	636,800			
饶文军	境内自然人	0.36%	617,60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80,963	人民币普通股	20,080,9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3,702	人民币普通股	3,493,702			
冯志平	2,610,605	人民币普通股	2,610,605			
金鹰基金—工商银行—金鹰 穗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375,839	人民币普通股	2,375,839			
谷苍	1,962,632	人民币普通股	1,962,632			

陈德海	1,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0,000
张献武	8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859,700
梁容宽	6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6,800
饶文军	617,601	人民币普通股	617,601
徐青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冯志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91,629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518,97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610,60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617,542.46	7,578,914.57	79.68%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本期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应收票据	0.00	500,000.00	-100.00%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本期承兑汇票到期收款所致。
预付款项	342,496.68	658,341.21	-47.98%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本期收到采购发票结转至相关科目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905,655.39	65,428,821.87	-43.59%	主要系本期应收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往来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556,520.56	318,745.70	1329.52%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新开工混合材棚、厂区地坪、设备保温、及库容改造工程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8,446,989.08	10,748,460.45	71.62%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942,778.15	11,693,527.03	-32.08%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预收客户货款结转销售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90,826.30	536,752.62	-45.82%	主要系支付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2,095,724.72	747,152.50	180.49%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335,327.00	35,725,379.89	-87.86%	主要系应付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	-100.00%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银行借款已归还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03,543.88	7,310,583.79	35.47%	主要系本期持有航空动力股票公允价值变动增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6,142.44	1,985,339.96	-83.57%	主要系房产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相应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324,943.67	2,382,707.81	-86.36%	主要系房地产子公司发生的销售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7,891,562.01	12,812,494.50	-38.41%	主要系房地产子公司发生的管理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607,309.05	6,994,331.97	-122.98%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往来款利息收入冲减本期财务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058.14	1,087,391.84	-99.81%	主要系本期计提往来款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0,464.14	45,668,656.98	-111.58%	主要系本公司将对苏州置业的股权投资由上年同期的成本法核算调整为权益法核算，并按照处置日苏州置业公允价值持续计量的本期经营亏损确认投资损益所致。 上年同期投资收益主要系处置全资子公司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对剩余49%股权由

				成本法改为权益法核算，共确认投资收益3501万元；处置航空动力股票66万股实现投资收益1030万元。
营业外收入	2,644,812.43	1,191,064.05	122.05%	主要系青海湖水泥公司取得政府技改补贴100万元和增值税退税153.88万元所致。
营业外支出	344,406.91	9,800,727.09	-96.49%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付珠海担保诉讼案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489,127.01	-105,593.15	563.22%	主要系房地产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同比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p>公司拟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收购金圆控股、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集团”）及邱永平、方岳亮等 10 位股东拥有的互助金圆 100.00% 的股权。因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象金圆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同为赵璧生及赵辉父子；交易对象康恩贝集团的总经理吴仲时兼任光华控股的董事；交易对象方岳亮现为光华控股的董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上述事项的相关议案。2014 年 6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634 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7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634 号）。8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40634 号）。10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4 年第 54 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p>	<p>2014 年 05 月 24 日 2014 年 06 月 10 日 2014 年 06 月 19 日 2014 年 07 月 14 日 2014 年 08 月 16 日 2014 年 10 月 17 日</p>	<p>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p>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金圆控股	1、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光华控股相竞争的业务。2、本公司及其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光华控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不从事与光华控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光华控股现有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光华控股。4、在作为开元资产第一大股东期间，本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	2012 年 07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均按承诺内容履行。

		范与光华控股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光华控股《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依法与光华控股签订相关协议，保证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条件及其他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光华控股的利益，不损害光华控股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600893	航空动力	748,418.16	834,860	0.08%	834,860	0.04%	24,812,039.2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法人股
合计			748,418.16	834,860	--	834,860	--	24,812,039.20	0.0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

被投资单位	交易	2013年1月1	2013年12月31日
-------	----	----------	-------------

	基本 信息	日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权 益(+/-)	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权益 (+/-)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 司股东权益 (+/-)
吉林省敖东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注1]			0.00	0.00	
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			-30,718,780.06	30,718,780.06	
苏州华锐置业有限公司			-12,931,852.12	12,931,852.12	
太仓中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2]			-3,000,000.00		
合计	--		-46,650,632.18	43,650,632.18	

说明:

注1、光华控股持有吉林省敖东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8%股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2,000,000元，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损失。根据新会计准则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账面净值为0元。

注2、根据光华控股子公司太仓中茵公司与太仓中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合同约定：太仓中茵公司只获取所开发的“江苏省太仓市新城区A地块住宅BT工程项目”规定的固定回报，无权主张其他任何权益，也不承担被投资公司的债权债务，此股权投资实质系长期债权投资，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定义，其不再符合“长期股权投资”，故本次转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注3、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三季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